1/4 中缝

公告专栏

泸州中泸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泸州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本院受理青海鲁亿商贸有限公司诉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青0105民初498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人民法院

吴瑞丽:本院受理司建同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新2325民初1676号起诉书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6:30(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奇台县人民法院

杨春华:本院受理汪恭平、沈朝武诉你(2023)苏0115民初6697号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横溪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

赵雅诗:广平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执行你及邯郸市康宁医药有限公司(2023)冀0432执恢138号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冀0432执恢138号执行裁定书、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告知书、限制消费令、被执行人权利和义务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后视为送达。公告期满后你未提异议且未履行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本院将依法拍卖登记在你名下腾冲市腾越镇东山社区高黎贡小区7组团3栋2单元902室房屋,并通知你于2023年7月3日到该房屋进行现场勘验,并于公告期满后30日(节假日顺延)联系本院领取评估报告和拍卖公告。逾期不到视为放弃相应权利,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河北省广平县人民法院

周建胜、陈萍:本院受理原告高锡峰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本院(2023)皖1723民初1218号民事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责任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告知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廉政监督卡等。自本公告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公告期满后第三日9时在本院第四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青阳县人民法院

吴国强:本院受理原告陶瑛与被告盛建华、吴国强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本院(2023)皖1723民初1341号起诉状、应诉通知书、举证责任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起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2023年7月14日8时30分在本院第四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青阳县人民法院

谢朝林:本院受理吴坤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送达(2023)黔2324民初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晴隆县人民法院

邵国平:本院受理冯全豹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新2325民初328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返还原告借款本金90,000元,支付2022年3月20日之前利息99,768元;并承担自2022年3月21日至付清之日止的利息(以90,000元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4倍计息)。案件受理费4,095元,公告费520元,由被告负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和副本,上诉于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奇台县人民法院

闵加斌:本院受理郭淇福诉王宇斌、你、肖峰、王浩明侵权责任纠纷一案。我院多次与你联系,无法取得联系(到你住处寻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辽0115民初4806号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自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沈阳市辽中区人民法院

于鹏飞、姜文秀、沈阳市辽中区前程法律咨询服务所:本院受理高志强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我院多次与你联系,无法取得联系(到你住处寻找)。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辽0115民初552号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自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沈阳市辽中区人民法院

闫识:本院受理周灿诉你及陈洪亮房屋买卖合同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吉0581民初30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15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通化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吉林省梅河口市人民法院

王冬:本院受理张光亚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183民初13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杨露:本院受理王月林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183民初161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杨雨生:本院受理杨家胜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183民初227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西安顺建乐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天津欧迈特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河北沪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诉你们票据追索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陈正涌:本院受理赖青青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183民初247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江苏恩宇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江阴市周庄港新钢模租赁站诉你司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司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236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内来本院长泾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蕉岭县鑫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宋桂荣与你司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司公告送达(2023)粤1427民初290号,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广东省蕉岭县人民法院

洪建山、毛飞凤:本院受理(2022)吉0202民初3872号陈影与你们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吉林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吉林省吉林市昌邑区人民法院

河北仑仑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赵越伦:本院受理梁占华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冀0821民初56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由你于判决生效日起10日内给付原告借款40000.00元及利息,由你承担案件受理费800.00元。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北省承德县人民法院

白宏日:本院受理张莉红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冀0821民初33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由你于判决生效日起10日内给付原告25000.00元,由你承担案件受理费425.00元。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承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北省承德县人民法院

曹文光:本院受理陈希平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5786号民事判决书、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上海禄徽橱柜有限公司、黄子禄:本院受理江阴浙产进出口有限公司与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须知、权利义务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长泾法庭第四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江苏恩宇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张家港市杨舍镇盈亿建材商行诉你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273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内来本院长泾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江苏恩宇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张家港市杨舍镇佳唐建筑机械租赁服务部诉你公司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23)苏0281民初273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内来本院长泾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沈伟青:本院受理杜顺治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苏1183民初77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李庚、康宇、武利勇、马程飞、赵鹏、张刚刚、褚冬松、王立军、刘志发、鲁素改:河北东沣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诉李庚等《借款担保合同》纠纷一案张仲(2023)民字第255号、张仲(2023)民字第256号、张仲(2023)民字第258号、张仲(2023)民字第259号、张仲(2023)民字第277号、张仲(2023)民字第281号、张仲(2023)民字第283号、张仲(2023)民字第284号、张仲(2023)民字第285号、张仲(2023)民字第286号,本委已经受理,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仲裁申请书、仲裁员名册、选定仲裁员声明书、举证通知书、仲裁规则、权利义务告知书、风险提示单、送达地址确认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仲裁答辩状、约定仲裁庭组庭方式、选定仲裁员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0日、10日、10日和30日内。逾期则由本委主任依法为你确定仲裁庭组成方式并指定仲裁员。举证期满后第7日上午8:30(李庚)、9:00(康宇)、9:30(武利勇)、10:00(马程飞)、10:30(赵鹏)11:00(张刚刚)、下午14:30(褚冬松)、15:00(王立军)、15:30(刘志发)、16:00(鲁素改)在张家口仲裁委员会第一仲裁庭开庭审理本案(期间最后一日为节假日的,顺延至节假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张家口仲裁委员会

2/3 中缝

公告专栏

朱忠德:本院受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晴隆支行与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2023)黔2324民初203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效力。

贵州省晴隆县人民法院

本院于2023年5月22日立案受理申请人王礼寿申请宣告公民死亡一案。申请人王礼寿称,其子王敏(公民身份号码420984198612121059)系先天性弱智,于2003年3月6日在武汉市汉阳区走失,至今未归。下落不明人王敏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一年内向本院申报本人具体地址及其联系方式。逾期不申报的,下落不明人王敏将被宣告死亡。凡知悉下落不明人王敏生存现状的人,应自公告之日起一年内将知悉的下落不明人王敏情况,向本院报告。

湖北省汉川市人民法院

深圳市三新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本院受理蕉岭县教育局与你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2023)粤1427民初518号,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应诉通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后第3日9时(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依法缺席裁判。

广东省蕉岭县人民法院

李文滔:本院受理江贵斌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2023)黔2324民初643号,现依法向你公告,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我院领取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证据材料、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告知书,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5时在本院民事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审理。

贵州省晴隆县人民法院

孟凡迪:本院受理李伟诉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辽0115民初69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沈阳市辽中区人民法院

王秀林:本院受理刘良青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期限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李国平:本院受理刘金根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1183民初1823号起诉状、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时30分(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句容童世界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西安顺建乐峰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原企业名称为西安达明实业有限公司)、深圳新悦景商贸有限公司、固安辉华璇妍教育咨询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河北合达无纺布有限公司诉你们票据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2)苏1183民初831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上诉须知,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同时预交相应的上诉费用,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2023)浙0302民初5916号

GE YIYANG、金林荫:原告平阳中衡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你们债权人撤销权纠纷一案,现法向你方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审判组织告知书、诉讼须知等。自公告之日起满三个月,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30日。本院定于2023年10月9日15时在本院东郊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中华人民共和国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法院

樊然然:本院受理原告青阳县蓉城镇凯兴商行诉你与青阳县蓉城镇金满园饭店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2023)皖1723民初990号应诉通知书、诉状及证据副本、举证责任通知书、开庭传票、告知当事人诉讼权利义务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正本)。自本公告起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2023年7月17日下午4时在本院第六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青阳县人民法院

樊然然:本院受理原告刘敢才诉你与青阳县蓉城镇金满园饭店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2023)皖1723民初972号应诉通知书、诉状及证据副本、举证责任通知书、开庭传票、告知当事人诉讼权利义务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民事裁定书(正本)。自本公告起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2023年7月17日下午3时在本院第六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青阳县人民法院

沈健:本院受理原告许莉与你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送达(2023)皖1723民初1250号民事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责任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告知当事人权利义务通知书、廉政监督卡等。自本公告起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2023年7月20日9时在本院第四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安徽省青阳县人民法院

王碧寿:本会依法受理了陈家荣申请与你方之间关于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仲裁案[(2023)佛仲字第1046号]。因你方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证据材料、仲裁规则、金融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定仲裁员的函、举证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及选定仲裁员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答辩期满后本会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3年7月26日9时30分在本会开庭审理本案,签收结案文书的时间为2023年9月25日,逾期视为送达【见本公告后可到本会签收上述材料,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北塔第16层】。

佛山仲裁委员会

王碧寿:本会依法受理了陈家荣申请与你方之间关于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仲裁案[(2023)佛仲字第1047号]。因你方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证据材料、仲裁规则、金融仲裁规则、仲裁员名册、选定仲裁员的函、举证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答辩期及选定仲裁员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答辩期满后本会将依法组成仲裁庭并定于2023年7月26日9时30分在本会开庭审理本案,签收结案文书的时间为2023年9月25日,逾期视为送达【见本公告后可到本会签收上述材料,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北塔第16层】。

佛山仲裁委员会

杭州诚运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本委受周南华宝诉你们单位工伤补偿等劳动争议一案已依法裁决。因无法联系你们单位,现依法向你们单位公告送达庐劳仲裁字[2023]326号仲裁裁决书,请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仲裁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合肥市庐阳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郭永鑫、王海鱼:本会受理(2021)并仲裁字第194号,申请人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与被申请人郭永鑫、王海鱼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举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视为送达。你方应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15日内提交答辩书及相关文件,30日内提交证据。逾期未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本会主任将依法指定仲裁员组成仲裁庭,你方应于仲裁庭组成后3日内来本会领取仲裁庭组成通知书及开庭通知。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10日9时(节假日顺延),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太原仲裁委员会

洪忠进、许小燕、林新康、马显勤:本会受理(2021)并仲裁字第195号,申请人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与被申请人洪忠进、许小燕、林新康、马显勤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举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视为送达。你方应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15日内提交答辩书及相关文件、30日内提交证据。逾期未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本会主任将依法指定仲裁员组成仲裁庭,你方应于仲裁庭组成后3日内来本会领取仲裁庭组成通知书及开庭通知。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10日10时(节假日顺延),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太原仲裁委员会

乔建军、杜永梅、薛建宏、杜二文:本会受理(2021)并仲裁字第197号,申请人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与被申请人乔建军、杜永梅、薛建宏、杜二文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举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视为送达。你方应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15日内提交答辩书及相关文件、30日内提交证据。逾期未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本会主任将依法指定仲裁员组成仲裁庭,你方应于仲裁庭组成后3日内来本会领取仲裁庭组成通知书及开庭通知。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10日11时(节假日顺延),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太原仲裁委员会

耿峰、冷云芝、山西巨绩二手车经纪有限公司:本会受理(2021)并仲裁字第200号,申请人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与被申请人耿峰、冷云芝、山西巨绩二手车经纪有限公司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举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视为送达。你方应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15日内提交答辩书及相关文件、30日内提交证据。逾期未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本会主任将依法指定仲裁员组成仲裁庭,你方应于仲裁庭组成后3日内来本会领取仲裁庭组成通知书及开庭通知。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10日15时(节假日顺延),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太原仲裁委员会

耿峰、冷云芝、山西巨绩二手车经纪有限公司:本会受理(2021)并仲裁字第201号,申请人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与被申请人耿峰、冷云芝、山西巨绩二手车经纪有限公司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举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视为送达。你方应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15日内提交答辩书及相关文件、30日内提交证据。逾期未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本会主任将依法指定仲裁员组成仲裁庭,你方应于仲裁庭组成后3日内来本会领取仲裁庭组成通知书及开庭通知。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10日16时(节假日顺延),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太原仲裁委员会

李亚军、闫海玲、山西巨绩二手车经纪有限公司:本会受理(2021)并仲裁字第202号,申请人晋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与被申请人李亚军、闫海玲、山西巨绩二手车经纪有限公司之间的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书、仲裁申请书(副本)、举证通知书、本会仲裁规则及仲裁员名册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视为送达。你方应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0日内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15日内提交答辩书及相关文件、30日内提交证据。逾期未提交仲裁庭组成人员及庭审方式选择书,本会主任将依法指定仲裁员组成仲裁庭,你方应于仲裁庭组成后3日内来本会领取仲裁庭组成通知书及开庭通知。开庭时间定于举证期限届满后第10日17时(节假日顺延),逾期仲裁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太原仲裁委员会

5/8 中缝

公告专栏

王阳、贾建敏: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州支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审判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二日上午10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王家井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

河北省深州市人民法院

吴其中: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分行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2)皖1502民初5014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起来本院民二庭领取。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贵州双正印刷包装有限公司、王青淼:本院受理原告赤水一盛宏包装制品有限公司诉你方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告知审判组织人员通知书、保全裁定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本案定于2023年7月17日下午15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赤水市人民法院

无锡城居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李国欣与你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诉状副本、民事裁定书、传票、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东北塘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法院

高绪飞:本院受理原告李浩男诉你合伙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判决如下:一、被告高绪飞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一次性支付给原告李浩男合伙退伙款35000元及利息(以15000元为基数,自2022年1月27日起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款清之日止;以20000元为基数,自2023年2月8日起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款清之日止);二、驳回原告李浩男其它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皖1502民初114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和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

贵州旺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本院受理原告熊彬与被告贵州旺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贵州金铭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起诉状副本、转普裁定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2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的第3日下午3时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贵阳贵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刘丽诉被告许冉、许祥、第三人黄训美、贵阳贵臣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追加被告申请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权利义务告知书等法律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和2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人民法院

(2023)浙0382民初890号 江西煜隆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本院审理原告浙江欧尔成套柜架有限公司诉被告江西煜隆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0382民初890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2023)浙0382民初4359号 吴运茂:本院受理王水忠诉被告吴运茂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转普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内。本案定于2023年7月18日9时30分在本院第八法庭适用普通程序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2023)浙0382民初4357号 洪楼:本院受理乐清市信银鞋材有限公司诉被告洪楼,温州市合琦美鞋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证据副本、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转普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内。本案定于2023年7月18日9时在本院第八法庭适用普通程序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张晋江:本院受理原告浙江乐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张晋江信用卡纠纷一案现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浙0382民初12277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大荆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2023)浙0382民初2552号 彭汤彩:本院受理原告乐清市盐盆亿宇晨汽配商行诉被告彭汤彩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开庭传票、证据副本、举证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廉政监督卡、适用令状式裁判文书告知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之日起15日内。本案定于2023年7月20日9时00分在本院第九法庭适用普通程序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湖北爱美家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审理原告邵松威与被告湖北爱美家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广东马尚装饰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用其他方式送达,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浙0382民初3669号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外网查询告知书、文书上网通知书、民事裁定书(转普通程序)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事审判一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2023年7月19日14时30分在乐清市人民法院第十六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张宗杰:本院受理原告赤水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诉被告张宗杰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0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赤水市人民法院

艾吉海:本院受理原告赤水中银富登村镇银行有限公司诉被告艾吉海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贵州省赤水市人民法院

于利明诉吴亮名誉权纠纷案判决主要内容

于利明与吴亮名誉权纠纷案件,案号为(2022)黑0602民初3969号。大庆市萨尔图区人民法院审理,吴亮的行为已侵犯于利明的名誉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条、第八条、第一千零二十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六十七条、第一百四十七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第九十条的规定,判决如下:一、吴亮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在快手APP中以账号为w113947796345的用户公开发布向于利明道歉的视频并连续置顶7日,道歉内容需经本院核准;逾期不履行,本院将选择一家全国发行的报刊公布判决书主要内容,费用由吴亮负担;二、驳回原告于利明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500元,减半收取计250元,由原告于利明负担225元,由被告吴亮负担25元。现于利明申请强制执行,依法公布判决主要内容。判决主文见裁判文书公开网。

大庆市萨尔图区人民法院
2023年4月24日

刘卫红:原告陈红明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585民初44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本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提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孙宪敏、王海英、单芹莲:本院受理太仓市佰乐纺织有限公司与你们股东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责任纠纷一案,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举证)通知书、证据副本、开庭传票及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裁判。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太仓市威立纺织品有限公司、太仓市金亚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陈卫国:本院受理太仓市娄江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与你们小额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585民初15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闵珑、太仓玖壹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中国人民财产保险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与你们保险人代位求偿权纠纷案,现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江苏省太仓市人民法院

凌富顺:本院受理凌中喜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豫1622民初1278号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南省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

河南省西华县人民法院

仲裁公告

上海易夏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本会受理的申请人上海鑫磐设备租赁有限公司与你方间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湖仲(2022)裁字第88号仲裁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和开庭通知书各一份,自公告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本会定于2023年7月21日14时在本会425庭审室开庭审理。在此期间,你方也可以到本会领取上述法律文书及相关证据材料。本会地址:浙江省湖州市凤凰路730号经纬大厦4楼。

湖州仲裁委员会

海南省华海进出口公司:本委已经受理申请人钟文娆与你公司劳动争议案(海龙劳人仲案字(2023)321号),现已作出裁决。因无法送达你公司,限你公司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海口市龙华区金园路2号金园办公区407,电话:0898-66568110)领取裁决书,逾期视为送达。

海口市龙华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6/7 中缝

公告专栏

当事人:郑义:本院受理申请执行人车丽英与被执行人郑义民间借贷一案中,依法委托辽宁惠信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第三人大石桥市天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开发的大石桥市隆泽苑1号楼的一单元603、604、704共三处房屋进行评估。该评估机构已作出;辽惠信房地估字(2023)第F009号《房地产估价报告》。认定第三人大石桥市天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开发的大石桥市隆泽苑1号楼的一单元603、604、704共三处房屋评估价格为2,110,299.00元。因你下落不明,本院现向你送达报告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如对本评估报告有异议,自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书面提出。逾期未申请,本院将依法公开拍卖。

辽宁省大石桥市人民法院

(2023)冀0107民初302号 丁健、山西友谊天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河北利优达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起诉你方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合议庭成员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事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石家庄市井陉矿区人民法院

许有龙:本院受理的原告刘生军与被告许有龙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青2821民初10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青海省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青海省乌兰县人民法院

穆艳花:本院受理的原告周进忠诉你民间借贷纠纷案件,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青海省乌兰县人民法院(2023)青2821民初15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

青海省乌兰县人民法院

许学义:本院受理的原告刘文禅、周伟与你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新2828民初38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被告许学义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向原告刘文蝉、周伟支付劳务费2,000元。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巴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2023)苏0311民初4611号 段文杰:关于原告沈姝妤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院根据你的户籍所在地及原告提供的联系方式无法向你直接或邮寄送达,故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诉状副本、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十一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港务区法庭第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出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并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3)苏0311民初4699号 闫秀:关于原告刘珊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本院根据你的户籍所在地及原告提供的联系方式无法向你直接或邮寄送达,故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诉状副本、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十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港务区法庭第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出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并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3)苏0311民初4495号 蒋彬:关于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泉山支行与你信用卡纠纷一案,本院根据你的户籍所在地及原告提供的联系方式无法向你直接或邮寄送达,故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诉状副本、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本院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九时 (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港务区法庭第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出庭,本院将依法缺席审理并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3)苏0311民初5098号 史成晔:本院受理张丽华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通过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淮海国际港务区法庭第一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3)苏0311民初4212号 姜志勇:本院受理夏晓友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通过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淮海国际港务区法庭第一法庭开庭审理,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2023)浙0784民初452号 宁经助(住广西壮族自治区贵港市港南区木梓镇井良村公良屯89号101室):本院受理原告赵炳忠与被告宁经助装饰装修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因适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由被告宁经助于判决生效后五日内支付原告赵炳忠款项人民币60000元并赔偿利息损失(利息损失从2022年10月2日起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二、驳回原告赵炳忠的其他诉讼请求。如被告未按上述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或价款义务,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328元,公告费1146元,共计人民币2474元,由被告宁经助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永康市人民法院507办公室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数提交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浙江省永康市人民法院

(2023)苏0311民初4877号 冯章伟:本院受理原告康桂珍与被告冯章伟离婚纠纷一案,因通过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311民初4877号案件的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与原告离婚、两人婚后无子女,两人无夫妻共同财产;2,诉讼费由原告承担。)、原告提交的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裁定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逾期不提出答辩状的,不影响人民法院审理,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七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

李太富:本院受理冉崇志与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黔0326民初397号民事判决书。自发出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务川自治县人民法院民三单元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务川仡佬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王鹏:本院受理原告吉林省力宇汽车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诉被告王鹏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吉0192民初30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冻结被告王鹏名下的银行存款人民币51,102元或查封相应价值的其他财产。本裁定立即开始执行。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裁定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可以自收到裁定书之日起五日内向本院申请复议一次。复议期间不停止本裁定的执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吉0192民初30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王鹏自本判决生效之日起立即向原告吉林省力宇汽车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偿还垫付款项51102元及利息(利息以51102元为基数,自2023年5月5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同期一年期LPR计算);二、原告吉林省力宇汽车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在51102元债权范围内对登记在王鹏名下的抵押给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开发区支行的车牌号为吉CVC092的抵押车辆拍卖或变卖的所得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三、驳回原告吉林省力宇汽车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限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076元,保全费531元,公告费两次共计520元,由被告王鹏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吉林省盛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吉林省胜全彩钢有限责任公司与被告吉林省盛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吉0192民初792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冻结被告吉林省盛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名下的银行存款人民币235,000元或查封相应价值的其他财产。本裁定立即开始执行。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裁定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裁定,可以自收到裁定书之日起五日内向本院申请复议一次。复议期间不停止本裁定的执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吉0192民初79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吉林省盛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支付原告吉林省胜全彩钢有限责任公司工程款235,000元及利息(利息以235,000元为基数,自2021年9月29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二、驳回原告吉林省胜全彩钢有限责任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4824元,保全费1695元,公告费两次共计520元,由被告吉林省盛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朱苗、郭绍强:本院受理原告长春市下岗失业人员自谋职业小额贷款担保办公室与被告朱苗、郭绍强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吉0192民初110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朱苗于本判决生效后向原告长春市下岗失业人员自谋职业小额贷款担保办公室支付代偿款本金149939.04元及利息(以149939.04元为基数,自2022年6月2日起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二、驳回原告长春市下岗失业人员自谋职业小额贷款担保办公室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3448元,公告费两次共计520元,由被告朱苗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长春汽车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公 告

各提存受领人:

北京市供用电建设承发包有限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1日将应退还各受领人的项目建设费提存我处(具体详见《明细表》),请及时到我处领取。根据我国《民法典》的规定,债权人领取提存物的权利,自提存之日起五年内不行使而消灭,提存物扣除提存费用后归国家所有。

公证员:杨箐,联系电话:58073627,58073587

明细表【序号,提存受领人名称,应退还金额(人民币)】1、中国电信集团北京市电信有限公司,5000000元;2、北京新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60048.45元;3、北京市华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98979元。

北京市方圆公证处
2023年5月30日

遗失声明

本人(承租人)马庆宏不慎将座落于北京市朝阳区花家地小区13号楼2单元203号的北京市公有住宅租赁合同(编号:第A0034号)遗失,特此声明作废。

声明人:马庆宏

9/12 中缝

公告专栏

曾晓丹:原告赖振隆、林妈掌、陈宇鑫、陈佳敏与被告曾晓丹、佳兆业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纠纷一案,案号为(2022)粤0307民初23234号。原告赖振隆、林妈掌、陈宇鑫、陈佳敏向本院提出诉讼请求:【1.两被告共同赔偿死亡赔偿金1416940元(人民币,下同);2.两被告共同赔偿丧葬费53514元;3.两被告共同赔偿被抚养人生活费302359元;4.两被告共同赔偿精神损害抚慰金50000元。以上共计1822813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四十条第二款的规定,本案由审判员郝英威一人适用普通程序独任审理。现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独任审理通知书、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个月即视为送达。你应在公告期届满之次日起三十日内向本院提交答辩状,并按对方当事人提出副本,并于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三十日内向本院提交证据。本院定于2023年11月7日9时30分在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本部第十二审判庭(新)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不出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路贞龙:本院受理原告王永维与被告路贞龙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黑0225民初674号民事裁定书,判决如下:准许原告王永维撤回起诉。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内来本院宝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齐齐哈尔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黑龙江省甘南县人民法院

吕晓峰、韦树玲:本院受理原告张秀芹与被告吕晓峰、韦树玲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黑0225民初67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吕晓峰、韦树玲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返还原告张秀芹借款11,800元,支付利息11,648.5元,按年利率14.6%标准,支付自2023年5月1日起至款项付清之日止的利息。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内来本院宝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齐齐哈尔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黑龙江省甘南县人民法院

刘海臣:本院受理原告赵国军与被告刘海臣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黑0225民初67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刘海臣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返还原告赵国军借款23,000元。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内来本院宝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齐齐哈尔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黑龙江省甘南县人民法院

藉艳军:本院受理原告林军艳与被告藉艳军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黑0225民初678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原告林军艳与被告藉艳军离婚。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内来本院宝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齐齐哈尔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黑龙江省甘南县人民法院

路山:本院受理原告陈守贵与被告路山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黑0225民初68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路山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返还原告陈守贵借款10,000元,支付利息39,198.94元,按年利率14.6%标准,支付自2023年2月24日起至款项付清之日止的利息。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内来本院宝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齐齐哈尔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黑龙江省甘南县人民法院

李春雨:本院受理原告张文友与被告路江、李春雨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黑0225民初68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路江,李春雨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返还原告张文友借款20,000元,支付利息27,207.33元,按年利率14.6%标准,支付自2023年2月19日起至款项付清之日止的利息。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内来本院宝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齐齐哈尔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黑龙江省甘南县人民法院

董进刚:本院受理原告赖奇招与被告董进刚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黑0225民初68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原告赖奇招与被告董进刚离婚;二、女儿董雪(2005年9月2日出生)由原告赖奇招抚养,被告董进刚自2023年3月6日起每月15日前支付董雪抚养费600元,至其年满十八周岁止;女儿董璇(2006年8月28日出生)由原告赖奇招抚养,被告董进刚自2023年3月6日起每月15日前支付董雪抚养费600元,至其年满十八周岁止;儿子董鑫(2008年4月2日出生)由原告赖奇招抚养,被告董进刚自2023年3月6日起每月15日前支付董雪抚养费600元,至其年满十八周岁止;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内来本院宝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齐齐哈尔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黑龙江省甘南县人民法院

陈雷:本院受理原告董玉江与被告陈雷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黑0225民初68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被告陈雷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返还原告董玉江借款4,000元;二、被告陈雷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返还原告董玉江借款5,000元,支付利息13,033元,按月利率1.21%标准,支付自2022年11月21日起至款项付清之日止的利息;三、被告陈雷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返还原告董玉江借款80,000元,支付利息107,736元,按月利率1.21%标准,支付自2022年11月21日起至款项付清之日止的利息。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内来本院宝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齐齐哈尔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黑龙江省甘南县人民法院

马晓臣:本院受理原告董玉春与被告马晓臣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黑0225民初68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马晓臣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返还原告董玉春借款20,000元,支付利息39,834元,按月利率1.21%标准,支付自2022年11月21日起至款项付清之日止的利息。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内来本院宝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齐齐哈尔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黑龙江省甘南县人民法院

李春刚:本院受理原告董玉春与被告李春刚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黑0225民初68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李春刚于本判决生效后立即返还原告董玉春借款19,500元,支付利息38,740元,按月利率1.21%标准,支付自2022年11月21日起至款项付清之日止的利息。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内来本院宝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齐齐哈尔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黑龙江省甘南县人民法院

李春富:本院受理原告查哈阳农场博微饲料店与被告李春富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黑0225民初69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李春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查哈阳农场博微饲料店饲料款32,020元,支付违约金31,877.63元,按月利率1.23%标准,支付自2022年10月21日起至款项还清时止的违约金。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内来本院宝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齐齐哈尔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黑龙江省甘南县人民法院

赵东旭:本院受理原告张鹏飞与被告赵东旭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被告公告送达(2023)豫0202民初62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主要内容如下:被告赵东旭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五日内返还原告张鹏飞270000元。案件受理费5350元、公告费560元,合计5910元,由被告赵东旭承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开封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特此公告。

河南省开封市龙亭区人民法院

郭不礼:本院受理原告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诉被告郭不礼侵害商标权纠纷一案,原告的诉讼请求为:1,判决被告立即停止销售侵犯原告第1116603号"六神"及13913044号"六神 Liushen"注册商标专用权商品的行为。2,判令被告赔偿原告经济损失及合理费用共计1万元。3、本案诉讼费由被告承担。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北郊人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河南省开封市龙亭区人民法院

单振:本院受理原告陕西安康创泓天贸城开发有限公司诉你商品房预售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证据副本、当事人举证责任须知、当事人权利义务须知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遇节假日顺延)上午9时30分在本院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人民法院

陕西强联商住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陕西安康创泓商贸发展有限公司诉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证据副本、当事人举证责任须知、当事人权利义务须知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遇节假日顺延)上午9时30分在本院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人民法院

安康赫米广告传媒策划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陕西安康创泓商贸发展有限公司诉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证据副本、当事人举证责任须知、当事人权利义务须知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遇节假日顺延)上午9时30分在本院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人民法院

安康赫米广告传媒策划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成都创泓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安康分公司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证据副本、当事人举证责任须知、当事人权利义务须知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遇节假日顺延)上午9时30分在本院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人民法院

陕西强联商住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成都创泓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安康分公司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证据副本、当事人举证责任须知、当事人权利义务须知及开庭传票,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遇节假日顺延)上午9时30分在本院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特此公告。

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人民法院

安康市汉滨区康寿医药有限责任公司:本院受理的原告罗学元、汤成翠、罗传明、罗传花与被告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康分行、第三人安康市汉滨区康寿医药有限责任公司、罗康、周春丽、安康市恒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安康市德爱家居建材有限公司案外人执行异议之诉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1)陕0902民初6070号民事判决书及原告罗学元、汤成翠、罗传明、罗传花提交的上诉状。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及上诉状,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陕西省安康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人民法院

尹正根:本院受理的原告张杰和原告洪安顺、李海花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两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须知及开庭传票等相关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10时(如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五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人民法院

10/11 中缝

公告专栏

遗失声明

柳游(性别:女,母亲:冯秀明,父亲:柳谦)出生于2017年01月18日,编号R430455025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黄雨薇(性别:女,母亲:吴佳,父亲:黄舟豪)出生于2019年9月2日,编号T430654393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杨思轩(性别:男,父亲:杨雷,母亲:符弦)出生于2011年12月8日,编号L430513985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朱邵坤(性别:男,母亲:石莲喜,父亲:朱发银)出生于2009年2月1日,编号L430465988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黎若溪(性别:女,父亲:黎昆,母亲:孙莉)出生于2017年2月28日,编号Q430553220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刘诗琴(性别:女,母亲:郑青,父亲:刘塔)出生于2017年1月10日,编号Q430515756 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何瑾瑜(性别:女,母亲:周琼,父亲:何英瑞)出生于2015年7月22日,编号P430476858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胡少羿(性别:男,母亲:周李,父亲:胡铎)出生于2016年9月26日,编号Q430512363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张锦程(性别:男,母亲:王晓丹,父亲:张永锋)出生于2017年4月27日,编号Q411499010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王梓妍(性别:女,父亲:王军,母亲:金艳)出生于2011年8月19日,编号K431112036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李茗楷(性别:男,父亲:李卓,母亲:杨青)出生于2011年4月2日,编号K431113189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周娅妮(性别:女,母亲:廖响铃,父亲:周敖)出生于2017年01月11日,编号Q430786441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张磊(性别:男,出生日期:2011年05月26日,父亲:张祥生母亲:陆小连)遗失出生医学证明,出生证编号:K450579556,声明作废。

岳远庆遗失士官证,证号:士字第2019128741,声明作废。

孙龙涛于2023年5月26日不慎遗失身份证,身份证号:370502197904172012,特此声明。

郑茹于2023年4月6日不慎遗失身份证,身份证号:130205197809264240特此声明。

袁霜遗失新陆国际二期9-1-10-3号房首付款收据,收据编号200281,金额62702元;遗失契税、维修基金、办证费收据,收据编号2029958,金额14385元,声明作废。

韩林义身份证遗失,证号:131182199705101217,自见报之日起不承担被人冒用而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王志伟于2023年5月27日不慎遗失身份证,证号:640103199802200034,本人已申领新证,此证已失效,特此声明。

杨俊锋于2023年5月17日不慎遗失身份证,证号:445221198811236531,本人已申领新证,此证已失效,特此声明。

方士义不慎遗失军人伤残证,证号:辽军A002171,声明作废。

王成富不慎遗失房产证,证号:黔(2023)湄潭县不动产权第0003223号,坐落:贵州省遵义市湄潭县湄江街道茶海路湄江国际6号楼21层1号,面积:126.57㎡,特此声明。

葛景杨遗失幸福温泉小镇(于洪区光辉路58-20)1号楼5单元5-8-3室房屋购房收据,号码:00065598,金额:145000元,声明作废。

童文萍执业药师资格证丢失,编号:Zy00275669,特此声明。

李蕾、张斌国遗失喀什市金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具的圆梦时代广场1栋3单元17层3174室房款收据:收据编号0195136,金额198000元,声明作废。

本人国明不慎遗失身份证,证号210922197312081515,声明作废。自登报之日起不承担被人冒用而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张家口新合作农副产品有限责任公司车辆冀GC9682,不慎将道路运输证丢失,(证号:冀交运管张字130731000416,经营许可证号:130731600704),现声明作废。

叙永县水尾中心卫生院不慎遗失机动车合格证一张,遗失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四张。第一张报税联、抵扣联、发票联、注册登记联发票代码131002120661,发票号码01189980。车辆合格证纸张编号NO.0651332车型:大通牌SH5040XJHA2DB,合格证号编号:WBR03W000750163,车架号LSKG4GC17NA093899,发动机型号SC20M1251Q6,特此声明作废。

印江金麦部落手工烘焙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625MA6GR2N608)不慎遗失法人章(何木华),现声明作废。

喀什怡梦服饰有限公司不慎遗失公章(编码6531010004067)、财务章(编码:6531010004068)各一枚,现声明作废。

清丰木歌家具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922MA44F2DN6Q)遗失财务章,发票章,合同章,各一枚声明作废。

漳平市张阳日杂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50881MA33K2FPXJ)不慎遗失公章一枚,编码:35088110002566现声明作废。

海南沃浪钻井水务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100MA5T1KYE3L)不慎遗失公章、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法人章(法人:曾维浪),现声明作废。

耒阳市艺兴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481MA4QEQTJ53)不慎遗失财务专用章跟法人私章,声明作废。

广东省高州市潭头镇潭头村上谢经济合作社江国英遗失高州市农业农村局印制的《高州市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合作(股份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及股权证》,证号:N1440981MF372608X9-0033,现声明作废。

贵阳花溪钦娅梅干菜扣肉饼店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正副本,许可证编号:JY15201110089433,声明作废。

阿克苏冠廷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不慎遗失公章一枚,编码:6529220019569现声明作废。

龙海市石码首秀食品商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50681MA2Y7RG99A)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本、副本及公章一枚,现声明作废!

建瓯市耶肘餐饮店不慎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证号:JY23507830083381现声明作废。

北湖区仰天湖瑶族乡家乐家庭农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431002MABMY2NN2Y)不慎遗失公章,编码:43100210042434,现声明作废。

伊金霍洛旗优品校园电子商务工作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150627MA0N8UAX78)不慎遗失公章、法人章(韩龙)各一枚,声明作废。

商丘景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合同专用章4114010003223、发票专用章4114010003222、财务专用章4114010003221、公章4114010003220遗失作废。

新疆锐兴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不慎遗失公章一枚,编码:6531010042339,现声明作废。

宜章裕顺建材贸易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1022MA4R3Q4U7C)遗失原公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声明作废。

防城港市昭力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遗失公章一枚,编号:4506030024703,声明作废。

乌拉特前旗林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不慎遗失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2074000168904,现声明作废。

湖南九宝生态农庄有限责任公司不慎遗失食品生产许可品种明细表,许可证编号:SC11643052205178,特此声明作废。

盘锦经济开发区太平洋家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211103MA0U4H7C55)不慎遗失财务章跟法人章(无编码),声明作废。

贵州欧能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632MAAKGA7W4P)原公章遗失作废,现启用新公章(编号5226322114961)特此声明。

舞钢市尹集镇庄村村民委员会不慎遗失公章一枚,编号4104810031166,声明作废。

河南省聚之泉市政公用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400MA457KW641)不慎遗失公章一枚,编号4114230019281,声明作废。

舞钢市金洋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481727018332C)不慎遗失公章一枚,编号4104810010950,声明作废。

北京天宏立业装饰建材贸易中心不慎遗失营业执照副本和公章,注册号:110105604776620,声明作废。

北京逸瑄商贸有限公司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MA01W1FJ6U,声明作废。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肖金泉(身份证号110108195802116377)遗失律师执业证,执业证号11101199410627511,特此声明作废。

作废声明:北京山水缘民俗饭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110228MA0189479N)作废公章,合同专用章,财务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人人名章各一枚,特此声明。

减资公告:北京培根启智文化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1P8R40T)经股东会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原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减少至10万元,请有关债权债务人自公告见报之日起45天内向本公司提出清偿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特此公告。

注销公告:北京市门头沟区奥健健身青少年体育俱乐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110109562050456D)依据《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规定,经理事会决议拟向登记机关北京市门头沟区民政局申请注销登记。清算组由孙海涛,周子阳,冯壮,赵薇组成,清算组组长为孙海涛,请债权人于公告登报之日起45日内向本单位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联系人:赵薇,联系电话:69855628。

建宁县卫生健康局关于《行政处罚决定书》送达的公告

被处罚人:蒋小云(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资源县中峰镇田湾村程家组03-41号;联系电话:13517631869;性别:女;民族:汉;身份证号码:450329198508201102)。

本机关依法查明,蒋小云在未取得医师资格证书未取得医师执业证书擅自开展医疗美容服务,且时间从2021年6月13日至2022年9月连续一年以上,该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第十三条第四款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第五十九条的规定,参照《福建省卫生健康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细化标准》的规定,我局决定对你作出以下行政处罚:罚款人民币70000元。

因邮寄送达对方拒签,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建宁县卫生健康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建卫医罚〔2023〕1号)。你应当自公告之日起三十日内到我局领取决定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你应当自本处罚决定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到建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缴纳罚款。逾期不缴纳,根据《行政处罚法》第七十二条规定,每日按罚款数额的3%加处罚款。

如不服本处罚决定,可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建宁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六个月内向建宁县人民法院起诉。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也不向人民法院起诉,又不履行处罚决定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特此公告。

联系地址:福建省三明市建宁县濉溪镇民主街17号3楼

联系电话:0598-3966621

建宁县卫生健康局
2023年5月30日

公告(破产财产最后分配用)

(2023)蓝天破管字第10号

各宁波市北仑蓝天造船有限公司债权人:

根据2022年7月20日第三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并经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法院裁定认可的《宁波市北仑蓝天造船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管理人正对破产财产实施分配。

宁波市北仑蓝天造船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共实施两次分配,本次分配为第二次分配,也是最后分配,拟定于2023年6月30日起实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一十八条债权人未受领的破产财产分配额,管理人应当提存。债权人自最后分配公告之日起满二个月仍不领取的,视为放弃受领分配的权利,管理人或者人民法院应当将提存的分配额分配给其他债权人。特此公告。

宁波市北仑蓝天造船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
2023年5月26日

公告(破产财产最后分配用)

(2023)恒富破管字第10号

各宁波恒富船业(集团)有限公司债权人:

根据2020年8月24日第三次债权人会议表决通过,并经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法院裁定认可的《宁波恒富船业(集团)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分配方案》,管理人正对破产财产实施分配。

宁波恒富船业(集团)有限公司破产财产共实施两次分配,本次分配为第二次分配,也是最后分配,拟定于2023年6月30日起实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一十八条债权人未受领的破产财产分配额,管理人应当提存。债权人自最后分配公告之日起满二个月仍不领取的,视为放弃受领分配的权利,管理人或者人民法院应当将提存的分配额分配给其他债权人。特此公告。

宁波恒富船业(集团)有限公司破产管理人
2023年5月26日

广东省东莞市东莞公证处提存款领取公告(第三次)

东莞市贸鑫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清算组因无法向原东莞市贸鑫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股东方洁东交付《东莞市贸鑫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清算方案》中剩余财产分配款向我处申办提存公证,已于2023年5月4日将人民币92,41534元存入我处提存银行账户。现就提存款项领取一事公告如下:

经查,广东省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已裁定确认东莞市贸鑫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清算组制定的清算方案,本案除原公司股东方洁东的剩余财产分配款人民币100,307.34元未能办理划款手续外,清算方案已执行完毕。原公司股东方洁东一直未有提供收款账户资料,且联系地址、联络电话不详等原因无法联系原公司股东方洁东,故东莞市贸鑫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清算组将方洁东的剩余财产分配款人民币92,41534元(扣除邮寄送达公证费、提存公证费、公告费等合计人民币7,892.00元)提存至我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提存公证规则》的有关规定,提存之债自提存之日即告清偿,提存费用(包括提存公证费、公告费等)由债权人负担,且债权人领取提存物的权利,自提存之日起五年内不行使而消灭。

原东莞市贸鑫自动化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股东方洁东可于即日起通过以下联系方式持书面证明材料向我处申请领取上述提存款项。

联系人:袁嘉欣 联系电话:0769-23661744

联系地址:东莞市南城区体育路3号市体育中心体育馆附楼1楼(东莞市智网工程指挥调度中心旁)

特此公告。

广东省东莞市东莞公证处
2023年5月30日